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标项 1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阿图什市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(文物局)（单位名称）的2026年阿图什市文化体育基础设施提升项目(一包)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2026年阿图什市文化体育基础设施提升项目(一包)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建筑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新疆远航市政安装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46人，营业收入为2789.9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367.2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、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/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/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新疆远航市政安装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9月28日



Handwritten signature

